

立法會CB(1)49/16-17(01)號文件

**姚松炎立法會議員辦事處**

建築、測量、都市規劃及園境界功能組別

**Legislative Council Office of Dr. YIU Chung Yim**

Architectural, Surveying, Planning and Landscape Functional Constituency

ROOM 905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,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905室

香港中區立法會道一號  
立法會綜合大樓  
發展事務委員會

張宇人 主席

有關成立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

月前，發生一連串有關橫洲土地發展項目的質疑，受橫洲發展項目的三條非原居民村，被政府通知須要遷離，事前並無相關諮詢；而政府卻通過所謂摸底的非正式渠道，放棄發展項目中由原居民鄉紳經營生意的地帶。當中的差別對待，引起市民對橫洲事宜相關程序的公正性，存有非常大的質疑。

政府強調橫洲項目的實際工作，過程均由各部門按一貫程序進行；唯事件卻揭露包括由行政長官決定親自主持橫洲規劃項目，而非通例上由恆常的土地督導委員會負責發展項目，引起社會廣泛迴響。有鑒於此事涉及重大社會利益，關乎土地運用的處理原則、公共房屋的落成進度等問題。故此，本人根據內務守則第22(s)條，建議發展事務委員會成立『跟進橫洲發展項目事宜小組委員會』，並按內務守則第22(u)條，建議職權範圍、工作時間表如下：

**A 擬議職權範圍**

研究及跟進橫洲發展項目的相關事宜，包括對此項目成立行政長官督導小組的理據、與各方持份者溝通的過程細節、橫洲項目的公共房屋的數目、時間表。

**B 擬議工作計劃**

小組委員會的工作將集中於以下範疇：

- (a) 成立行政長官督導小組的理據
- (b) 發展項目的規模、決策過程、決策理據、時間表
- (c) 與各方持份者溝通的過程、細節
- (d) 環境影響

**守護制度公義  
爭取真普選  
為香港可持續發展服務**

# 姚松炎立法會議員辦事處

建築、測量、都市規劃及園境界功能組別

## Legislative Councilor Office of Dr. YIU Chung Yim

Architectural, Surveying, Planning and Landscape Functional Constituency

ROOM 905 LEGISLATIVE COUNCIL COMPLEX, 1 LEGISLATIVE COUNCIL ROAD, CENTRAL, HONG KONG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1號立法會綜合大樓905室

### C 擬議工作時間表

小組委員會的工作時間表根據內務守則第 26 (c) 條所訂明：『 (a) 段所指的小組委員會應在展開工作起計 12 個月內完成工作，並向內務委員會或有關的事務委員會作出報告。若小組委員會認為有需要在該 12 個月過後繼續工作，該小組委員會應 (在由事務委員會委任的情況下取得有關的事務委員會同意後) 向內務委員會作出報告，並提出充分理由，以便把 12 個月的期限延長。』

本人謹此特函，請主席將上述建議納入議程。



立法會議員  
姚松炎

二零一六年十月廿六日

守護制度公義  
爭取真普選  
為香港可持續發展服務